



儲蓄到台銀

近年來，農漁朋友由於生產技術不斷改進，收入增多賺了錢，除了增添生產器具，及改善生活，如果還有餘款，最好是存進銀行，有利息，安全又可靠。

台銀各種存款

存錢就是儲蓄。在這裏，台灣銀行介紹你幾種儲蓄存款業務：

1.零存整付：分為1、2、3年期，存款時約定期限，每月固定日期存入定額，到期支取本息。

2.整存整付：分為1、2、3年期，存款時約定期限，一次存入本金，並按月複利計算，到期支取本息。

3.整存零付：分為1、2、3年期，存款時約定期限，一次存入本金，每月固定日期勻支本息。

4.存本取息：分為1、2、3年期，存款時約定期限，一次存入本金。存滿一個月後，每月固定日期支取利息，到期支取本金。

5.自由零存整付：定期3年，開戶金額最低為1千元，以後續存的金額、次數及時間皆無限制，但每年存款金額超過30萬元部份，按活期存款利率計息，到期支取本息。

6.特種存本取息：2年期以上，本金按月複利計算，利息於本金每存滿1年計付1次。這種存款，存戶於開戶時可指定為購屋儲蓄存款。

以上各種存款，可視您的方便、需要，並有計劃的來選擇儲蓄。利息都很優厚，（除存本取息外）皆以複利計算，利上加利，錢中生錢。

綜合存款

台灣銀行還有一種儲蓄存款，叫作「綜合存款」，這種存款具有活期、定期及融資三種特性。同一本存摺，可以存活期儲蓄存款（最低開戶額新台幣1百元），存取方便，也可存二年期的定期存款（分整存整付及存本取息二種，存入金額最低為新台幣1萬元

）而享受優厚利息。

活期存款存滿1萬元時，可自動轉入定期存款。定期存款也可在活期存款部份因支取或撥付公用事業費、繳納捐稅，及其他收付款項，而致餘額不足時，給予貸款撥付。

台灣銀行這項綜合存款業務，除了上述兼具存取方便、利息優厚並可簡便融資等優點外，最大服務之處，在可為存戶代理撥付電費、水費、電話費、瓦斯費等各項公用事業費用，及代理繳納各種捐稅。

存戶祇要辦理一次簡單的約定手續，以後就可不必在家守候或長途奔勞，去做繳納以上各種費用或捐稅了。

購屋儲蓄存款

上面曾提到「特種存本取息」儲蓄存款，存戶可指定為購屋儲蓄存款，其實台灣銀行辦理的購屋儲蓄存款，並不僅限於「特種存本取息」一項，存戶也可以用「零存整付」或「整存整付」二種儲蓄存款來開戶申請購屋貸款（購置新建或舊住宅）。

依照規定，購屋儲蓄存款開戶及貸款的對象為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有職業，且存款人及其配偶均無自用住宅者。這種存款的儲存期間和貸款年限為：存滿1年可貸款5年，存滿2年可貸款10年，存滿3年可貸款15年，存滿4年可貸款20年。

貸款的額度是存款期滿後本息的3倍，但限在抵押範圍內，每戶貸款最高為新台幣1百萬元。

國民儲蓄獎券

政府為鼓勵國民儲蓄，提高存款人興趣，特指定各金融機構聯合委託台灣銀行發行一種國民儲蓄獎券，每張面額新台幣1百元，自發行日起屆滿1年無息兌還本金。儲蓄獎券每月開獎一次。

換句話說，買一張獎券，就有12次中獎機會，獎金很高，特別獎（限於發行當月開出1次）獎金為新

台幣3百萬元。其餘頭獎(50萬元)、2獎(10萬元)、3獎(5萬元)、4獎(2萬元)、5獎(1萬元)、6獎(1千元)及附獎(5萬元)，獎券號碼與開出的特別獎號碼相同者)各獎均每月開獎1次。

儲蓄獎券到期前不得中途提取，但持有同月發行的獎券面額在新台幣1萬元以上者，除得憑券向原經售行庫局按其面額8.5成範圍內質借外，並可充作各

行庫局授信保證之用。所以，國民儲蓄獎券實具有儲蓄、中獎、融資、保證等多重優點，社會大眾購儲非常踴躍。

台灣銀行的總行設在台北市，有專門辦理儲蓄存款業務的儲蓄部，地址在館前路49號。分行則遍佈台、澎、金、馬，共有57家，也均承辦儲蓄業務，歡迎您光顧，台銀必會為您提供最佳服務。

一般存款		(營業部及各地分行辦理)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支票存款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國外營業部及各外匯分行辦理)	(國外營業部及各外匯分行辦理)	(儲蓄部及各地分行辦理)	(營業部及各地分行辦理)
外匯存款	外幣存款	儲蓄存款	外匯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儲蓄	活期存款
(國外營業部及各外匯分行辦理)	(國外營業部及各外匯分行辦理)	(儲蓄部及各地分行辦理)	(營業部及各地分行辦理)
存本取息	存本取息	存本取息	存本取息
整存零付	整存零付	整存零付	整存零付
整存整付	整存整付	整存整付	整存整付
自由零存整付	自由零存整付	零存整付	零存整付
國民儲蓄獎券	購屋儲蓄	綜合存款	特種存款
國民儲蓄獎券	購屋儲蓄	綜合存款	特種存款
國民儲蓄獎券	購屋儲蓄	綜合存款	特種存款
國民儲蓄獎券	購屋儲蓄	綜合存款	特種存款

亞洲蔬菜研究發展中心簡介

亞洲蔬菜研究發展中心(簡稱亞洲蔬菜中心)座落於中華民國台灣省台南縣的善化鎮，創設於1971年

5月22日，於1973年10月17日落成。創辦後主要由中華民國、日本、韓國、菲律賓、泰國、美國，以及亞洲開發銀行贊助。

目前員工351人，包括：從事技術性業務者145人，支援性業務者88人，其中外籍人士18人，國人215人。此外，另有工人118人。

中心建地14公頃，實驗農場102公頃。中心建築設備包括：研究大樓，行政大樓，圖書館，訓練教室及實驗室，餐廳，宿舍(可容納40位學員)，眷屬住宅(可供20個家庭)，昆蟲研究用網室1棟，育種用網棚2間，溫室6棟，及多用途工作館1棟。此外並在韓國水源市(Suweon)，菲律賓羅番市(Los Baños)及泰國曼谷(Bangkok)設有3個亞洲蔬菜中心海外合作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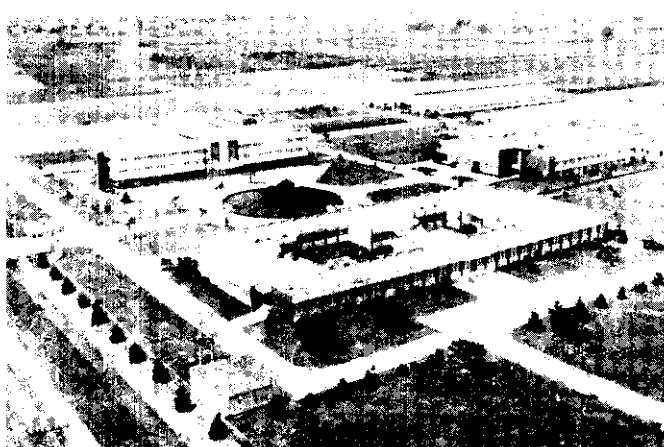
中心任務

亞洲蔬菜中心，是10個從事熱帶作物改良的國際

農業研究機構之一，目的在增進蔬菜作物的產量及營養價值。

研究概況

亞洲蔬菜中心選定5種作物為主要研究對象，計



亞洲蔬菜研究發展中心鳥瞰